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11月7日下午14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0月27日以书面、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雪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通光强能输电线科技有限公司此次使用自有资金向江苏通光海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其位于海门港码头路东之土地使用权事宜进行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升公司盈利水平。该交易标的经江苏苏地行土地房产评估公司进行评估，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1月7日